



海灣控股有限公司
GS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16)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錄得14.2%之增長，至約人民幣318.7百萬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15.6%至約人民幣82.9百萬元
- 手頭上之合約上升54.8%至約人民幣470.5百萬元

海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318,690	279,071
銷貨成本		(169,840)	(138,290)
毛利		148,850	140,781
其他收入	5	22,986	13,210
分銷費用		(39,460)	(35,506)
行政及一般費用		(49,324)	(41,289)
經營利潤	6	83,052	77,196
應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1,736	447
聯營公司		(25)	(276)
除稅前利潤		84,763	77,367
所得稅費用	7	(1,849)	(5,650)
本期利潤		82,914	71,717
應佔權益：			
公司權益持有人		82,899	71,717
少數股東權益		15	-
		82,914	71,717
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之 每股盈利	8		
— 基本(人民幣仙)		10.4仙	9.0仙
— 攤薄(人民幣仙)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72,573	182,495
土地經營租約預付租金		9,744	9,856
無形資產		17,747	14,540
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532	(20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310	2,3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5	1,474
		<u>304,921</u>	<u>210,496</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38,658	118,478
應收賬款	12	188,369	144,41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賬款		70,323	33,485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13	28,046	14,84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00	30,000
有限制銀行存款		13,807	17,5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653	492,333
		<u>748,856</u>	<u>851,105</u>
資產總額		<u><u>1,053,777</u></u>	<u><u>1,061,601</u></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84,800	84,800
儲備	15	820,274	795,678
		<u>905,074</u>	<u>880,478</u>
少數股東權益		848	833
權益總額		<u><u>905,922</u></u>	<u><u>881,311</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2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6	77,602	109,68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328	16,347
客戶墊款		34,684	32,547
關聯公司墊款	17	1,165	1,998
應付稅款		20,076	18,998
		<u>147,855</u>	<u>179,570</u>
負債總額		<u><u>147,855</u></u>	<u><u>180,290</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1,053,777</u></u>	<u><u>1,061,601</u></u>
流動資產淨值		<u><u>601,001</u></u>	<u><u>671,535</u></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u>905,922</u></u>	<u><u>882,031</u></u>

簡明綜合賬目附註(未經審核)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上市地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住宅、商業及工業用途的智能防火探測與控制系統及自動智能安全系統的開發、製造、銷售和安裝。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二零零七年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適用之披露要求及聯交所規管證券上市的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本二零零七年中期財務報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二零零六年財務報告」)一起閱讀。

二零零七年中期財務報告包含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零六年財務報告內所論述者一致。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採用以下新公佈及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公佈之詮釋：

- 國際會計準則1(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應用國際會計準則29—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的範圍，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其後開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其後開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及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管理層已評估此新準則，詮釋與修訂對本集團之營運及其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採用此新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有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消防報警系統	223,394	201,488
消防報警網絡系統	6,698	4,327
可視對講系統及樓宇自控系統	36,219	18,114
電子式電能錶	9,316	10,408
服務提供		
安裝服務	43,063	44,734
	318,690	279,071
	318,690	279,071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呈列。由於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產品銷售				服務提供		
	消防 報警系統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消防報警 網絡系統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可視對講 系統及樓宇 自控系統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電子式 電能錶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安裝服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企業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集團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223,394	6,698	36,219	9,316	43,063	-	318,690
分部業績	71,052	3,811	8,702	(81)	2,308	(7,337)	78,455
利息收入							4,597
經營利潤							83,052
應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1,736	-	-	-	-	-	1,736
聯營公司	-	(25)	-	-	-	-	(25)
除稅前利潤							84,763
所得稅費用							(1,849)
本期利潤							82,914
截至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201,488	4,327	18,114	10,408	44,734	-	279,071
分部業績	70,309	1,806	2,715	944	3,282	(7,712)	71,344
利息收入							5,852
經營利潤							77,196
應佔業績							
共同控制實體	447	-	-	-	-	-	447
聯營公司	-	(276)	-	-	-	-	(276)
除稅前利潤							77,367
所得稅費用							(5,650)
本期利潤							71,717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增值稅退稅	18,238	7,269
利息收入	4,597	5,852
銷售原材料，扣除成本	151	89
	<u>22,986</u>	<u>13,210</u>

6.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43,530	30,561
研究成本	3,442	5,887
租金開支	1,822	2,220
開發成本攤銷	873	248
折舊	8,784	5,712
呆壞賬撥備	2,765	1,3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	—
土地經營租約預付租金攤銷	112	113
淨匯兌虧損	3,045	2,427
核數師酬金	492	440
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	(115)
利息收入	<u>(4,597)</u>	<u>(5,852)</u>

上述項目乃計入銷貨成本，分銷費用和行政及一般費用內。

7. 所得稅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2,110	5,650
遞延	(261)	—
	<u>1,849</u>	<u>5,650</u>

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利潤，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

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海灣安全技術有限公司(「海灣安全」)，北京海灣電力儀錶有限公司(「海灣儀錶」)及秦皇島海灣消防網絡有限公司(「海灣網絡」)於首兩個獲利年度內免稅，而其後三年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亦可減半。於二零零七年，海灣儀錶之適用中國所得稅稅率為24%(二零零六年：24%)，海灣安全與海灣網絡因在指定之開發區註冊，二零零七年之適用中國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零六年：15%)。

為擴大生產能力，海灣安全興建第三期廠房(「第三期」)並已經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竣工及投產。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第三期之追加投資可在首兩個獲利年度免稅而其後三年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亦可減半。

本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北京海灣威爾電子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海灣工程」)乃一家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註冊成立開始，北京海灣工程被豁免首三個獲利年度之所得稅，而其後三年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亦可減半。二零零七年北京海灣工程之適用中國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零六年：1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對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由15%或24%增加至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聲明有關應稅利潤的確定，課稅獎勵和照顧條款等與進一步的實施細則和規定稍後將會由國務院發佈。當國務院宣佈有關實施細則和規定後，本公司會評估其影響，並將該會計估計的變更體現在財務報告中。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期內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u>82,899</u>	<u>71,717</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為單位)	<u>800,000</u>	<u>8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仙)	<u>10.4</u>	<u>9.0</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股權並無攤薄作用因為期內普通股之平均市價並無超出期權之行使價。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尚未行使具攤薄作用之普通股。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末股息每股7.33港仙(約人民幣7.33仙)，股息金額合共58,640,000港元(約人民幣58,640,000元)並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派發。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增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為人民幣98,9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0,625,000元)；而出售為人民幣377,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349,000元)。

11. 存貨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4,417	33,715
在製品	23,628	18,014
製成品	43,510	41,482
	<u>111,555</u>	<u>93,211</u>
已付運予客戶之部件而有關之合約於期末/ 年終時尚未完成	27,103	25,267
	<u>138,658</u>	<u>118,478</u>
成本值，扣除滯銷存貨撥備		

12. 應收賬款

本集團對公司客戶所訂立之信貸期介乎30天至180天不等。本集團亦參考客戶於相關項目安裝本集團產品之進度，向若干客戶提供信貸期。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98,308	74,614
91至180天	20,944	22,717
181至365天	42,943	24,749
365天以上	45,770	39,300
	207,965	161,380
減：呆壞賬撥備	(19,596)	(16,967)
	<u>188,369</u>	<u>144,413</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相若，因為此為短到期之應收賬款。

13.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9,625	4,886
91至180天	3,807	8,727
181至365天	3,391	8
365天以上	1,223	1,223
	28,046	14,844

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

14.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之 普通股 股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12,000</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12,000</u>
	已發行	
	每股面值0.1港元之 普通股 股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800,000,000</u>	<u>84,800</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800,000,000</u>	<u>84,800</u>

15. 儲備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滙兌 差額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08,671	102,902	91,810	15	292,280	795,678
本期利潤	-	-	-	-	82,899	82,899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337	-	-	-	-	337
已付股息	(58,640)	-	-	-	-	(58,64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250,368</u>	<u>102,902</u>	<u>91,810</u>	<u>15</u>	<u>375,179</u>	<u>820,274</u>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66,351	102,902	78,502	48	140,595	688,398
本期利潤	-	-	-	-	71,717	71,717
已付股息	(57,680)	-	-	-	-	(57,680)
貨幣換算差額—共同控制實體	-	-	-	(32)	-	(3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308,671</u>	<u>102,902</u>	<u>78,502</u>	<u>16</u>	<u>212,312</u>	<u>702,403</u>

16.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65,704	98,050
91至180天	6,418	8,188
181至365天	3,684	1,782
365天以上	1,796	1,660
	<u>77,602</u>	<u>109,680</u>

17. 關聯公司墊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北京海灣京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北京海灣房地產」)	<u>1,165</u>	<u>1,998</u>

北京海灣房地產乃海灣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海灣集團」)之附屬公司。海灣集團現由同樣為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之實益股東擁有，而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td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北京海灣房地產墊款指於有關期／年末就未完成合約所收取之款項。

18. 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樓宇	17,041	81,696
廠房及機器	8,935	16,966
	<u>25,976</u>	<u>98,662</u>

(b) 樓宇經營租約承諾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首年	3,674	3,143
第二至第五年	1,640	2,730
第五年後	1,479	1,479
	<u>6,793</u>	<u>7,352</u>

19.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公司之重大交易如下，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銷售	(i)	19,839	14,303
付予關聯公司之維修成本	(ii)	26	79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服務	(iii)	1,599	13,206
付予關聯公司之租金	(iv)	120	120
付予關聯公司之服務費	(v)	-	523
購置辦公樓	(vi)	81,696	-

註：

- (i) 向一家共同控制實體Global System Technology PLC銷售製成品，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所涉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 向海灣集團之附屬公司秦皇島開發區軍輝汽車美容裝飾有限公司支付維修成本，乃按所涉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i) 向海灣集團附屬公司北京海灣房地產提供之安裝服務，乃按訂約各方相互協定之條款進行。
- (iv) 向海灣集團支付之租金是以市場租值計算。
- (v) 向海灣集團支付之服務費，包括向本集團提供餐飲服務、交通服務、環境維護服務、保安員、物業管理服務及其他相關或類似服務。該費用乃按所涉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 (vi) 根據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特別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通過之決議案，海灣安全與北京海灣房地產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簽訂之框架協議購置中關村辦公樓，相關代價之款項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支付與北京海灣房地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表現

受惠於大眾對消防安全意識的不斷提高，加上中國政府持續推行更嚴格的公共及工業安全監管政策，帶動市場對優質可靠的消防報警產品及系統的強大需求，令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及服務收入上升。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4.2%至約人民幣318,690,000元。

儘管中國消防報警系統同業以產品價格作為競爭重點，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毛利仍然上升5.7%至約人民幣148,850,000元。另一方面，由於產品銷售價格下調及其他業務日漸擴大，引致整體毛利率受到影響，下降了3.7個百分點至46.7%。然而，本集團於高增長業務之毛利率卻錄得理想增長。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上升15.6%至約人民幣82,899,000元。

市場回顧

中國消防報警系統行業競爭進一步加劇，同業紛紛以割價作為銷售策略，使市場出現價格競爭，整體產品平均銷售價格往下調整。然而本集團堅持以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產品及優質服務為首要任務，不斷提升品牌和服務質素，因此多年來本集團穩佔中國消防報警系統市場最大的市場份額。再者，海外出口市場也為能夠提供高質量及具價格競爭力的本集團帶來可觀的發展機會。

另一方面，中國安防設備市場以每年20%以上的速度增長，成為繼美國之後全球第二大安防市場，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中國安防市場規模將達約至250億美元。加上近年中國持續的建設高潮亦為安防市場的穩定發展提供了堅實基礎。此外，中央第十一個五年計劃其中一個亮點，便是加快全國安防業的發展，可見行業潛力非常可觀，這亦為本集團創造了良好的經營環境和發展機遇，推動未來安防業務的持續增長。

業務回顧

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方向以生產及銷售消防報警系統產品為主，並擴大安防產品業務，從而帶動產品安裝及維修等工程服務需求，進一步擴大服務性收入基礎。

期內，新簽合同金額達人民幣507,9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3%。而未完成合同金額達人民幣470,500,000元，更較去年同期飆升54.8%，預期未完成合同將於年內逐步執行，有關收入將逐步於二零零七下半年及二零零八年反映。

按業務分部之營業額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消防報警系統	223.4	201.5	+10.9
安裝服務	43.1	44.7	-3.7
安防產品	36.2	18.2	+100.0
其他產品及服務	16.0	14.7	+8.7
總計	<u>318.7</u>	<u>279.1</u>	<u>+14.2</u>

消防報警系統

本集團在中國消防行業佔據領導地位，消防報警系統的銷售量在國內市場佔有率進一步上升至約32%，市場佔有率較其後第二及第三大對手超出一倍之多。消防報警系統在期內之營業額按年上升10.9%至人民幣223,394,000元，佔總營業額的70.1%。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消防報警系統的全國銷售網絡進一步擴張，銷售辦事處增加至120個，其品牌影響力進一步提升。

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由於產品平均銷售價格下調，本集團消防報警系統業務的毛利率為50.9%，(二零零六年上半年：54.7%)。然而，本集團致力拓展毛利較高的客戶類別，把目標客戶組合由住宅及商業客戶(毛利率：49.1%)轉向發展工業及公共設施客戶(毛利率：53.0%)及海外客戶(毛利率：57.0%)。工業及公共設施市場及出口市場於期內增長強勁，銷售升幅分別約18.8%及31.7%，大幅提高了消防報警系統業務的整體盈利能力。

另外，為配合發展成為全面的消防系統供應商，集團已開展消防滅火系統業務，並成功研發「海灣」滅火系統，務求令產品組合更趨多元化，及開拓新收入來源。現時部份消防滅火系統產品已通過認證檢查及測試，相信不久便可投入市場銷售。

按客戶類別區分的消防報警系統營業額分析

客戶分類	2007年上半年 系統營業額 人民幣(百萬元) 及百分比	2006年上半年 系統營業額 人民幣(百萬元) 及百分比
住宅及商業	143.2 (64.1%)	135.9 (67.4%)
工業及公共設施	57.1 (25.6%)	48.1 (23.9%)
出口	23.1 (10.3%)	17.5 (8.7%)
合共	<u>223.4 (100%)</u>	<u>201.5 (100%)</u>

工業及公共設施市場

本期間，本集團來自工業及公共設施客戶的消防報警系統營業額繼續取得雙位數的增長，較去年上升18.8%至約人民幣57,100,000元，佔消防報警系統營業額的比例由二零零六年同期23.9%上升至25.6%。在本期內，本集團憑藉多元化、高質量的產品及專業化的服務內容，成功為不同行業的客戶供應產品及服務，涵蓋通訊、電力、鋼鐵、石化、醫院、銀行、公共建築、機場及鐵路交通等領域。已完成的大型項目計有：湖北移動通信基站、安徽華電、湖北武鋼、遼寧大連石油廠、天津醫院、北京現代汽車廠及北京奧體中心配電室等。本集團提升此部分銷售佔消防報警系統銷售額的比重，增強產品的盈利能力，並帶動產品安裝及維保服務的增長，相信工業客戶將為本集團之強勁增長動力來源。

出口市場

在中國市場高速發展的同時，本集團亦瞄準國際，積極開拓海外市場。憑藉本集團的領先技術、低成本的高品質產品，本集團產品在海外市場具卓越競爭力，其商標已於全球87個國家及地區註冊，出口市場因而成為本集團增長的動力來源。期內，本集團的國際銷售網絡覆蓋亞洲、中東及歐洲超過50個地區，並成功開拓智利、巴拉圭、尼加拉瓜、斯里蘭卡和香港等新興市場。

本集團一直致力使海灣品牌獲得更廣泛的世界性認可，其高質素消防報警系統已達國際認證標準。於本期，集團出口產品的銷售及毛利率均取得了大幅增長。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集團出口營業額同比大幅上升31.7%至人民幣23,100,000元，佔消防報警系統收入的比例由二零零六年同期8.7%上升至10.3%。

安裝服務

於本期，安裝服務業務營業額達人民幣43,100,000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4,700,000元輕微下跌3.7%。惟本集團仍然滿意工程服務的理想表現，去年的營業額當中接近三分之一約人民幣13,200,000元來自關聯方交易收入，如不計算關聯方交易收入，今年上半年從第三方之收入則較去年同期飆升32%。毛利率則由去年同期的26.7%增加至28.1%，反映本集團的工程服務業務的市場佔有率大幅擴張，對未來工程服務的增長非常有利。期內，工程服務未完成合同金額翻了一番，增加1.2倍，達人民幣167,900,000元，預期有關未完成合同於年內執行後，所帶來的收益貢獻將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及二零零八年體現。

憑藉卓越的產品性能和完善的售後服務，加上雄厚的實力和豐富的項目營運經驗，本集團能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消防報警系統產品及解決方案。期內本集團完成的多個項目包括：北京科技大學、廣東惠州煉油廠、新疆獨山子石化輸煤系統、山西鋁運城熱電廠及吉林二道江發電廠等。

安防產品

海灣品牌為中國消防行業的第一品牌，建基於其全國最大的銷售網絡，安防產品分銷增長潛力優厚，在「十一五」政策推動下更具優勢。隨著國內經濟快速增長，國內生產的高端安防產品逐步取代進口產品，加上平安城市建設、2008年北京奧運及2010年上海世博會為安防市場帶來龐大商機。本集團銳意抓緊市場機遇，竭力拓展高增長的安防產品市場，搶佔最大市場份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安防產品之營業額上升了一倍至人民幣36,200,000元，毛利率高達38.5%，上升了3.3個百分點。

其他產品及服務

其他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銷售119消防報警網絡系統及電子式電能錶。119消防報警網絡系統銷售上升54.8%至約人民幣6,698,000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人民幣4,327,000元)，主要由於本期增加了10個城市聯網中心，包括蕪湖、宜昌、吉林、珠海等城市。電子式電能錶銷售額為約人民幣9,316,000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下降10.5%。

全國性銷售網絡

作為消防報警系統及相關工程服務的市場領導者，成功建立最龐大的銷售網絡，實為本集團最強勁的競爭優勢之一。在回顧期間，本集團全國辦事處數目達120個，覆蓋範圍遠超同儕。本集團為各個地區的客戶提供全面的服務，並與他們保持緊密的聯

繫。如此龐大的國內分銷網絡為本集團締造良好契機，令本集團有雄厚實力擴大現有市場份額、拓展至高毛利率的業務，以及獲得與國際同業合作的機會。管理層相信龐大網絡不僅會在中國市場產生優秀成果，更有助於本集團未來在海外市場的開拓。

按地區區分的營業額分析

地區分類	2007年上半年	2006年上半年
華北	26.4%	30.7%
華東	24.0%	24.1%
華南	21.1%	18.6%
西南	9.5%	9.5%
東北	7.2%	6.4%
西北	4.6%	4.4%
出口	7.2%	6.3%
	100%	100%

銷售渠道

期內，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渠道表現平穩，仍以專業安裝商為主。

按銷售渠道區分之營業額分析

銷售渠道	2007年上半年	2006年上半年
專業安裝商	35.4%	38.7%
地產發展商及物業地主	34.4%	37.3%
系統集成商	19.5%	11.9%
分銷商	3.5%	5.8%
出口	7.2%	6.3%
	100%	100%

營運成本、其他收入及稅項

本期，本集團整體營運成本相對於營業額的百分比輕微上升0.4個百分點。本集團持續嚴格控制有關營運費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分銷成本與一般及行政費用分別為人民幣39,460,000元及人民幣49,324,000元，佔營業額12.4%及15.5%。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稅退稅及利息收入。增值稅退稅增加主要由於一些產品經稅務局批准後再次獲得退還稅款。

由於海灣安全的第三期廠房開始投產，此額外投資的產出在首兩個獲利年度免稅而其後三年中國所得稅之適用國家稅率亦可減半。因此較去年同期稅項支出較低，本期的稅項費用為人民幣1,849,000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人民幣5,650,000元)。

未來展望

中國消防報警系統市場仍具有增長潛力，但市場競爭亦日趨激烈，預期產品平均售價還將繼續下跌。一些小型消防系統製造商將因為低價競爭導致邊際利潤減少而被市場淘汰，行業水準將有所提升，競爭也將趨於理性，有利於本集團進一步強化龍頭地位。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以優秀的研發隊伍為後盾，利用廣泛的全國銷售網絡，集中於消防產品、安裝服務及安防產品三方面的發展，並以滅火產品及安防業務為新增長動力。

未來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動力將來自以下幾項因素：

發展高毛利客戶群及推出滅火系統產品

有見龐大的市場發展潛力，本集團將繼續研發新產品，以擴大客戶群，特別是來自較高毛利率的工業客戶及出口業務領域。現時，中國以外的國際消防報警市場佔全球市場總營業額約90%，為具實力的企業提供了巨大的發展空間。本集團以良好的研發能力和品質優良具價格競爭力的產品，在出口市場方面佔據有利地位。本集團的目標是持續提升來自工業及出口客戶的營業額份額。另外，為令產品組合更趨多元化，進一步擴大市場滲透率及開拓收入來源，除現有的消防報警系統外，本集團將生產及銷售新產品－消防滅火系統，以配合發展成為「一條龍」的全面消防系統供應商。目前，若干新滅火設備已獲認證及通過測試，預期可將於2007年下半年陸續投入市場。

安裝維保工程服務需求加大

管理層相信以集團在中國市場的絕對優勢，安裝維保工程業務將於未來取得更好發展。為保持工程業務快速增長，本集團計劃在全國約20個城市建立維保服務中心，此舉不但令本集團增加服務性收入來源，同時協助本集團成功轉向服務與產品俱強的全方位消防系統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此外，本集團亦會投入更多資源擴大安裝工程專業團隊及提升隊伍質素，務求大幅提升安裝業務佔總營業額之比重。

拓展安防產品領域

憑藉本集團在中國的龐大銷售網絡，本集團將繼續擴展至安防行業，並於未來投入更多資源研發嶄新的安防產品，以滿足此高增長市場之需求。

分銷網絡的擴充

為維持有利的經濟規模及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本集團將進一步增加其銷售及分銷網絡的覆蓋範圍，計劃下半年增設10個辦事處。我們將致力擴展業務邊界，以增加市場滲透率及減省成本。

積極尋求併購機會

由於集團資金充裕，本集團將尋找機會收購合併合適的消防及安防行業企業，以增加業務水平及回報。

總結

本集團矢志成為中國一條龍式的消防業務系統解決方案的供應商，提供消防報警系統及安防系統及全面售後服務。管理層相信，在過去多年獲得豐碩成果的基礎上，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發揮強大拓展力度，在鞏固原有領導地位的同時，亦銳意開拓具高增長潛力的市場，爭取更快速的業務增長。預期本集團未來將全面受惠於中國高端消防及保安產品的市場機遇，在來年大放異彩，為股東創造更可觀的回報。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銀行貸款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運現金流出約人民幣50,201,000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現金流入人民幣31,000,000元)，此乃主要與存貨增加有關。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約為人民幣127,584,000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人民幣22,420,000元)，主要用於購置辦公樓和廠房與機器。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約為人民幣54,895,000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人民幣57,680,000元)，主要用於支付二零零六年年末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貸款(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此，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比率為零(即總債務除以股東的總權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上市資金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從首次公開招股中所得集資淨額約為人民幣334,000,000元。按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金額將作以下用途：

- 約人民幣285,000,000元用於興建、擴建及提升本集團的生產及有關的附屬設施；及
- 約人民幣49,000,000元用作拓展及改善本集團的銷售網絡。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上市集資所得之款項當中約人民幣197,588,000元已作以下用途：

- 約人民幣173,054,000元用於興建、擴建及提升本集團的生產及有關的附屬設施；及
- 約人民幣24,534,000元用作拓展及改善本集團的銷售網絡。

外匯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公司需承擔美元及人民幣幣值有關之滙兌風險。原則上，本公司超過95%的銷售額及原材料的選購均以人民幣結算，但本公司的供應商在採購原材料時通常以美元結算。隨著二零零五年七月人民幣對美元升值，原材料成本因而得以下降，預期對本集團未來之財務表現可產生正面的作用。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均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為主。董事認為人民幣之潛在升值可能對本集團之營運的財政狀況不會造成重大不利的影響。然而，由於上市時所籌集的資金為港幣，而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二零零七年年中期財務報告中反映了有關之外幣兌換虧損約人民幣3,045,000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人民幣2,427,000元)。

財資政策旨為本集團的外匯進行風險管理以減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的影響。本公司將繼續密切注視外匯情況，並在有需要時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作出對沖。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公司並未有使用任何金融工具或訂立任何合約作外匯對沖用途。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2,997名員工，相比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總人數2,418名，增幅為23.9%。本集團對人力資源極為重視，並以吸引及挽留員工為目標。待遇及薪酬之制定則以考慮個別員工的資歷及現行市場情況而釐定。本公司同時提供足夠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機會給員工。本公司已經成立薪酬委員會以檢討本公司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與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陳志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所佔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按該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已經持有或被視為已經持有的權益或淡倉)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要在所述的登記冊登記，或根據《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實益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名稱	所持相聯法團 普通股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宋佳城	269,276股普通股	26.93%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曾軍	231,366股普通股	23.14%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曹榆	157,781股普通股	15.78%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彭開臣	157,781股普通股	15.78%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在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下向董事授予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七日被有條件採納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為無條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授予董事之購股權詳情載列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之標題為「購股權計劃」內。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首席執行官或任何關聯人士均無持有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持有記錄於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GST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Limited	企業權益	註冊及實益 擁有人	427,479,369 (L)	53.43%
United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UTC」) (附註1)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150,564,631 (L)	18.82%
Otis Elevator Company (「Otis」) (附註1)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148,580,631 (L)	18.57%
Carrier Corporation (「Carrier」) (附註1)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148,580,631 (L)	18.57%
United Technologies Far East Limited (「UTFE」) (附註1)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148,580,631 (L)	18.57%
JPMorgan Chase & Co. (「JPMorgan Chase」) (附註2)	企業權益	控股公司權益	64,149,000 (L)	8.02%

(L) 表示長倉

附註：

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UTC持有Otis及Carrier各自100%股本權益。Otis與Carrier持有合計UTFE 100%的股本權益，UTFE擁有本公司148,580,631股股份。此外，UTC通過另一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1,984,000股股份。

2.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JFAM」)為本公司股東。該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並實益擁有30,986,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3.87%。JFAM由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JPAM Asia」)全資附屬擁有。JPAM Asia在Delaware註冊成立。JPAM Asia由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JPAM Holdings」)全資附屬擁有。JPAM Holdings在Delaware註冊成立。因此，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JPAM Asia和JPAM Holdings被視為擁有JFAM擁有的30,986,000股股份之權益。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JPIM」)為本公司股東。該公司在美國註冊成立並實益擁有15,334,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92%。JPIM由JPAM Holdings全資附屬擁有。因此，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JPAM Holdings被視為擁有JPIM擁有的15,334,000股股份之權益。

JP Morgan Chase Bank, N.A. (「JPMCB」)為本公司股東。該公司在美國註冊成立且實益擁有17,829,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23%。

JPAM Holdings及JPMCB雙方均由JP Morgan Chase全資附屬擁有。該公司在Delaware註冊成立。JP Morgan Chase持有64,149,000股股份的身份為46,320,000股為投資管理者及17,829,000股為監管公司借出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是獎勵對集團業務有貢獻的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僱員、董事、主要股東及任何相關人士。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在購股權計劃下已經授出購股權。下列表單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股權變動情況：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量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之 結餘	期內授出 之數量	於辭任時失效 之數量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類別1:							
董事							
宋佳城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250,000	-	250,000
宋佳城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250,000	-	250,000
宋佳城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250,000	-	250,000
曹榆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200,000	-	200,000
曹榆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200,000	-	200,000
曹榆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200,000	-	200,000
彭開臣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彭開臣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彭開臣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曾軍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曾軍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曾軍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李均雄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李均雄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李均雄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張祖同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張祖同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張祖同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數量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之 結餘	期內授出之 數量	於辭任時失效 之數量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之 結餘
類別1：							
<i>董事</i>							
陳志安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陳志安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陳志安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孫倫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孫倫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孫倫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150,000	-	150,000
				-	4,050,000	-	4,050,000
類別2：							
僱員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300,000	-	300,000
僱員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300,000	-	300,000
僱員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2.80	-	300,000	-	300,000
				-	900,000	-	900,000
				-	4,950,000	-	4,950,000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之收市價，即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之前一天，為每股港幣2.80元。

由第三方釐定所授出之4,950,000股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港幣3,560,733元(約人民幣3,482,397元)，而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港幣344,364元(約人民幣336,788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無)。以下主要假設採用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作出推斷：

購股權之預期年限	2 – 4年
基於股價歷史波幅而預測之波幅	34%
預期年度股息率	2.61%
無風險利率	4.002% – 4.099%

由於期權價值之主觀性和不確定性，其價值受到若干假設及定價模型的限制所影響。

買賣及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股份為800,000,000股。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之購股權曾經被行使。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除卻宋佳城先生(「宋先生」)現正出任公司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而此乃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2.1項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位必須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之條款有所違背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然而，由於宋先生乃本集團業務之創辦人，同時亦具備對本集團之運作極為寶貴的行業經驗，故此董事會認為現時由宋先生出任兩個職位乃乎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本公司現時不準備分開由宋先生兼任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

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附錄10，採納《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證券買賣。在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該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所有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祖同先生、陳志安先生及孫倫先生。張祖同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職權及職責範圍符合標準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

二零零七年中期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志安先生、張祖同先生及李均雄先生。陳志安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範圍與標準守則條文一致。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擬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有酬金政策及結構，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

中期報告將會在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刊登

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所有規定之二零零七年度中期報告，將會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網站<http://www.gst.com.cn>刊登。

承董事會命
宋佳城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此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宋佳城先生、曹榆先生及彭開臣先生為執行董事，曾軍先生及李均雄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張祖同先生，陳志安先生及孫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